嘉定区专利工作示范企业认定标准（2023版）

（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分值 |
| 企业基本条件（18分） | 专利战略 | 具有专利战略思维，企业开展专利工作具有前瞻性和全局性，把专利工作融入企业总体发展战略。 | 4 |
| 产业领域 | 主营业务涉及嘉定区“3+1”重点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分别给分。 | 3 |
| 诚信经营 | 企业依法诚信经营，无非正常专利申请、商标恶意抢注等行为；无不良诚信记录。 | 1 |
| 经营状况 | 经营状况良好，近两年保持盈利和纳税，有增长，分别给分。 | 3 |
| 研发投入 | 企业有研发经费投入，研发经费占企业营业收入比例≥3%，分别给分。 | 3 |
| 知识产权经费投入 | 重视知识产权经费投入；近两年知识产权经费有投入，保持增长或超过10万元；近两年企业用于员工知识产权工作业绩奖励的经费年均≥2万元，分别给分。（知识产权经费投入不包括人员工资、办公经费、差旅费和研发费用。） | 4 |
| 知识产权制度建设（14分） | 机构设置 | 设置知识产权管理机构，有副总以上领导直接管理或者设立独立知识产权部门，分别给分。 | 2 |
| 人员配备 | 至少配备1名专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有知识产权工作者（专利工作者）证书、具有专利管理工程师或专利代理师，分别给分。 | 2 |
| 规范管理 | 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并实施；申请或通过第三方知识产权贯标认证，分别给分。 | 4 |
| 文化宣传、业务培训 | 开展知识产权文化宣传和业务培训，中高层管理人员及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参与市区两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组织的宣传、培训活动；自行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活动不少于2次；积极参与“4·26”知识产权宣传周、专利调查、入园惠企、市区两级知识产权其他重大活动等；分别给分。  | 6 |
| 知识产权创造（25分） | 高质量创造 | 鼓励自主发明创造，注重高价值专利培育，建立并有效实施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拥有有效发明专利3－5件，2分；5－8件，3分；8件以上，4分，或有效实用新型专利15－25件，2分；25－40件，3分，40件以上，4分；拥有维持10年以上的发明专利；拥有有效注册商标，分别给分。 | 10 |
| 拥有外观设计专利、集成电路布局设计、软件著作权等其他有效知识产权。 | 2 |
| 海外布局 | 通过PCT条约、海牙协定、马德里协定等途径，进行海外知识产权布局，开展申请，获得授权，分别给分。 | 10 |
| 获奖情况 | 近三年获得中国专利奖、上海市知识产权创新奖、上海市重点商标保护名录、嘉定区重点商标保护名录等荣誉。 | 3 |
| 知识产权运用（30分） | 专利转化 | 开展专利许可转让，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完成登记备案手续，发生许可转让费；有从高校、科研机构受让专利；开展专利开放许可，进行专利产品备案，分别给分。 | 9 |
| 知识产权金融 | 开展专利、商标质押融资贷款，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完成登记，贷款合同金额；开展专利、商标保险，投保专利和商标的数量；推进知识产权作价入股、投贷联动、融资租赁等，分别给分。 | 13 |
| 知识产权信息利用 | 注重知识产权信息利用，拥有知识产权数据库；建立研发人员、专利分析人员沟通协调机制；形成专利导航、专利价值分析、专利预警分析、知识产权分析评议、知识产权风险评估等相关报告，非“一键生成式”报告。开展专利技术路演、高价值专利挖掘、专利标准化、参加知识产权相关展会、参与重点产业专利联盟等知识产权运用，承担区级以上知识产权信息利用项目，分别给分。 | 8 |
| 知识产权保护（4分） | 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及典型案例 | 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开展自主知识产权分级分类保护，制定相应的保护措施；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有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检验鉴定、鉴定咨询、维权援助、无效或无效应对、行政保护、司法诉讼、调解仲裁、海外维权等情形的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分别给分。 | 4 |
| 示范工作方案（4分） | 总体评价 | 具有自身鲜明特色，内容新颖，有创新突破；有清晰、明确的目标，具有可量化；进度安排合理，工作内容充实，措施得当，经费安排合理合规。 | 4 |
| 附加分（5分） | 附加分 | 近三年内，企业有产品列入上海市创新产品推荐目录、上海市“卓越创新企业培育工程”、“专精特新”企业、上海市商务委认定或备案的外资研发中心、上海市高成长性创新企业名单、已成功实现科创板上市，以及国家、市级、区级相关奖励等，分别给分。 | 5 |